

# 2024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430

单位名称：秦皇岛市山海关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汇总）



# 秦皇岛市山海关区机关 事务服务中心（汇总）

## 2024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文本

秦皇岛市山海关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汇  
总）

二〇二五年十月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一) 负责立足机关后勤管理和服务工作，积极拓展服务业务，为机关政务管理提供优质保障。

(二) 负责协助区委、区政府及人大、政协的重要会议、重大活动的后勤服务工作。

(三) 负责行政中心的安全保卫、秩序维护、消防安全、环境卫生、绿化美化工作。

(四) 负责水、电、暖的供应和物资装备的管理工作。

(五) 负责全区的公务用车平台建设、管理、协调、服务等日常工作。

(六) 负责行政中心及附属办公用房的管理和调配工作。

(七) 负责全区公共机构节能日常监督管理工作。

(八) 负责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事项。

##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4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秦皇岛市山海关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本级)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	-----------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3、我部门无二级预算单位，因此，秦皇岛市山海关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2024年度部门决算即秦皇岛市山海关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本级2024年度部门决算。

##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单位）：秦皇岛市山海关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汇总）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820.6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795.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2.1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6.0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7.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820.65	<b>本年支出合计</b>	58	820.6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b>总计</b>	31	820.65	<b>总计</b>	62	820.6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单位）：秦皇岛市山海关区

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汇总）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820.65	820.6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95.00	795.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795.00	795.00					
2010303	机关服务	795.00	79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12	12.1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12	12.1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17	2.1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95	9.9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4	6.0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04	6.0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48	4.4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7	1.5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50	7.50					

22102	住房改革 支出	7.50	7.50					
2210201	住房公积 金	7.50	7.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单位）：秦皇岛市山海关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汇总）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20.65	96.09	724.5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95.00	70.44	724.56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795.00	70.44	724.56			
2010303	机关服务	795.00	70.44	724.5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12	12.1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12	12.1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17	2.1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95	9.9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4	6.0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04	6.0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48	4.4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7	1.5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50	7.50				
22102	住房改革	7.50	7.50				

	支出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50	7.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单位）：秦皇岛市山海关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汇总）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820.6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795.00	795.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2.12	12.1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04	6.0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7.50	7.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	54				

			应急管理支出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b>本年收入合计</b>	<b>27</b>	<b>820.65</b>	<b>本年支出合计</b>	<b>59</b>	<b>820.65</b>	<b>820.65</b>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b>总计</b>	<b>32</b>	<b>820.65</b>	<b>总计</b>	<b>64</b>	<b>820.65</b>	<b>820.65</b>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2024 年 金额单位：万

编制部门（单位）：秦皇岛市山海关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汇总） 度 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820.65	96.09	724.5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95.00	70.44	724.56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795.00	70.44	724.56
2010303	机关服务	795.00	70.44	724.5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12	12.1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12	12.1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17	2.1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95	9.9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4	6.0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04	6.0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48	4.4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7	1.5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50	7.5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50	7.5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50	7.50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单位）：秦皇岛市山海关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汇总）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1.4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1.87	30201	办公费	1.1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4.27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1.24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95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0.3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48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57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60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7.5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1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07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2.16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0.84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0.02	30229	福利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13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1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93.77	公用经费合计					2.3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单位）：秦皇岛市山海关区机关事务

服务中心（汇总）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如无相关数据，则需注明空表列示）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单位): 秦皇岛市山海关区机关事  
务服务中心(汇总)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如无相关数据, 则需注明空表列示)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单位):秦皇岛市山海关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汇总)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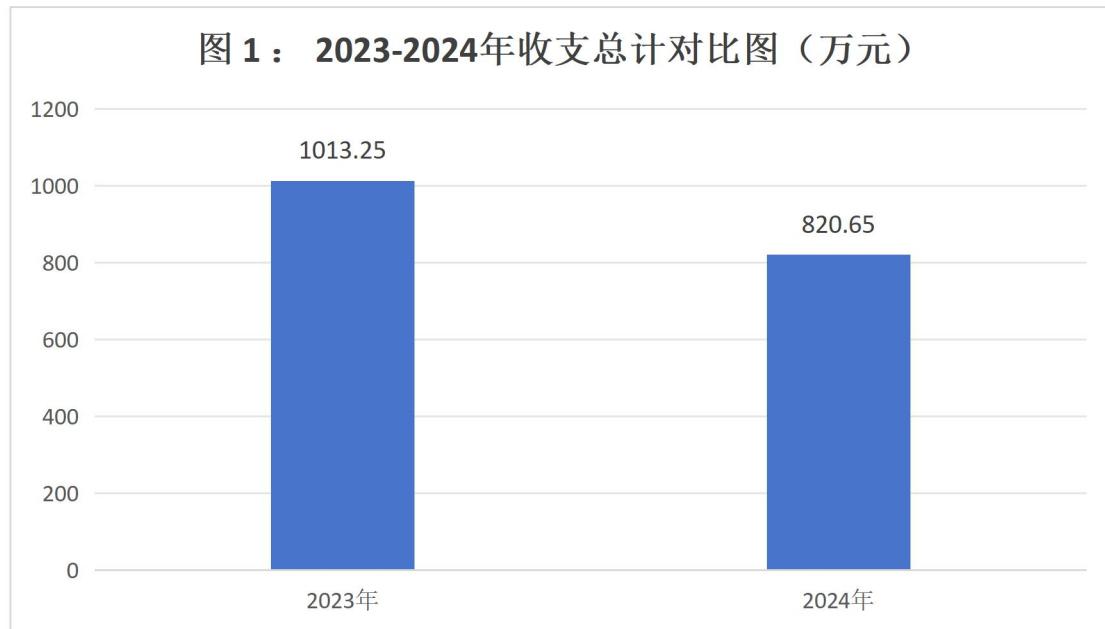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2.59		12.59		12.59		12.59		12.59		12.59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 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 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 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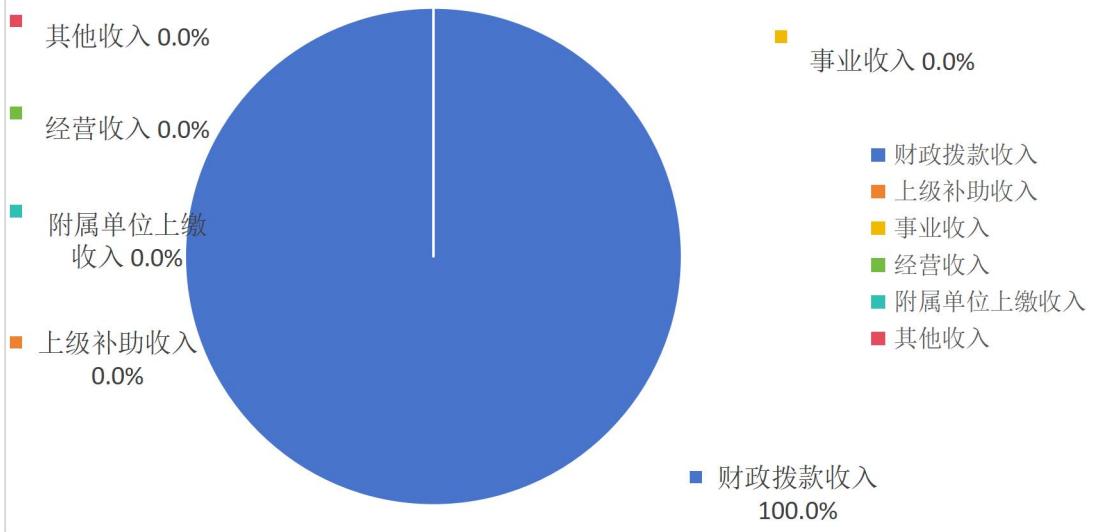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820.65 万元。与 2023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 192.59 万元，下降 19.0%，主要是由于 2022 年度大气污染防治第三方专家团队服务项目、行政大楼运转经费等项目资金较上年度有所减少。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820.6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820.65 万元，占 1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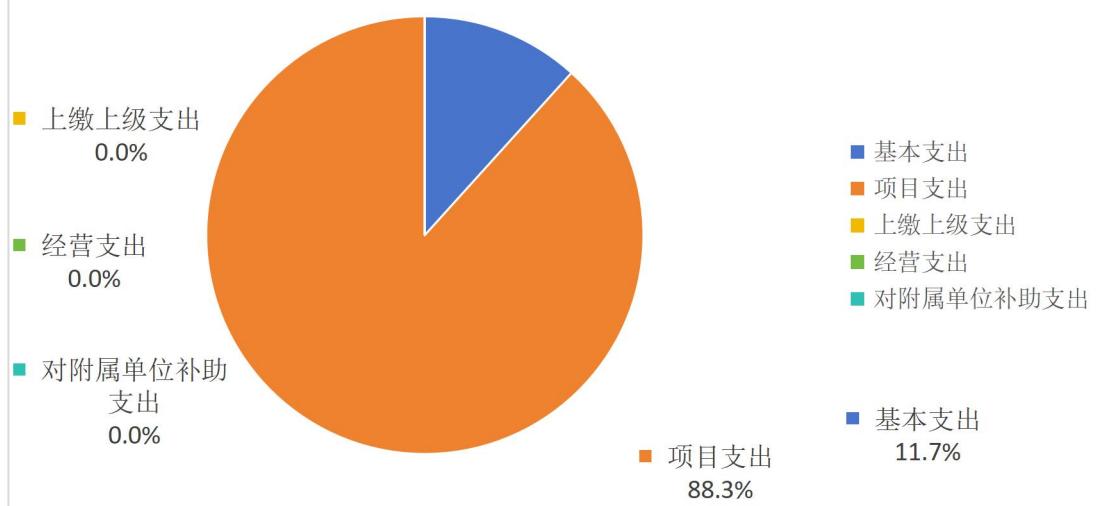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构成情况图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820.6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6.09 万元，占 11.7%；项目支出 724.56 万元，占 88.3%；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

图 3：支出决算构成情况图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3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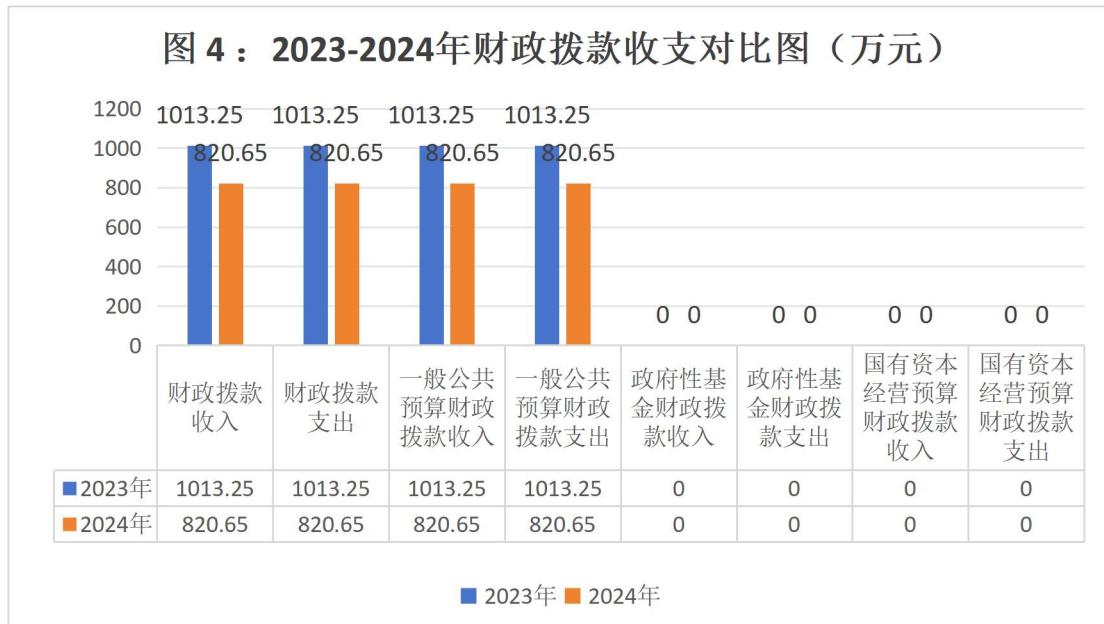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820.65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各减少 192.59 万元，降低 19.0%，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大气污染防治第三方专家团队服务项目、行政大楼运转经费等项目资金较上年度有所减少。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820.65 万元，比上年减少 192.59 万元，降低 19.0%，主要原因是由于 2022 年度大气污染防治第三方专家团队服务项目、行政大楼运转经费等项目资金较上年度有所减少；本年支出 820.65 万元，比上年减少 192.59 万元，降低 19.0%，主要原因是由于 2022 年度大气污染防治第三方专家团队服务项目、行政大楼运转经费等项目资金较上年度有所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820.65 万元，比上年减少 192.59 万元，降低 19.0%，主要原因是由于 2022 年度大气污染防治第三方专家团队服务项目、行政大楼运转经费等项目资金较上年度有所减少；本年支出 820.65 万元，比上年减少 192.59 万元，降低 19.0%，主要原因是由于 2022 年度大气污染防治第三方专家团队服务项目、行政大楼运转经费等项目资金较上年度有所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本年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本年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



##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820.6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9.4%，比年初预算增加 305.86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行政大楼物业管理合同费用、2022 年度大气污染防治第三方专家团队服务项目等项目资金较年初预算有所增加；本年支出 820.6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9.4%，比年初预算增加 305.86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行政大楼物业管理合同费用、2022 年度大气污染防治第三方专家团队服务项目等项目资金较年初预算有所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159.4%，比年初预算增加 305.86 万元，主要原因是行政大楼物业管理合同费用、2022 年度大气污染防治第三方专家团队服务项目等项目资金较年初预算有所增加；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59.4%，比年初预算增加 305.86 万元，主要原因是行政大楼物业管理合同费用、2022 年度大气污染防治第三方专家团队服务项目等项目资金较年初预算有所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年初预算持平；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年初预算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年初预算持平；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年初预算持平。

图 5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对比图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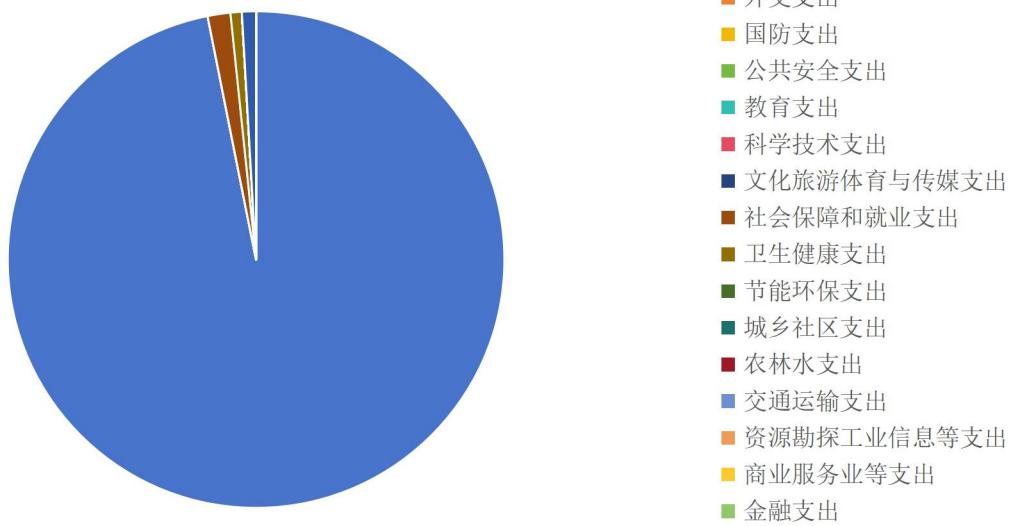
###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820.6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795.00 万元，占 96.9%，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工资和日常公用经费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2.12 万元，占 1.5%，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6.04 万元，占 0.7%，主要用于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和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7.50 万元，占 0.9%，主要用于职工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

图6：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构成情况图



#### (四)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96.09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93.7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2.3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2.5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5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与预算持平；较 2023 年度决算减少 0.10 万元，降低 0.8%，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格控制压减此类支出。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4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与预算持平；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12.59 万元，支出决算 12.5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与预算持平；较上年减少 0.10 万元，降低 0.8%，主要原因是

厉行节约，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格控制压减此类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本部门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与预算持平；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2.59 万元：**本部门 2024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9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12.59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与预算持平；较上年减少 0.10 万元，降低 0.8%，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格控制压减此类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4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与预算持平；较上年度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00 万元，较 2023 年度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性质非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故无机关运行经费。

##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28.84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28.84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28.8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28.8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

##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比上年增加 0 辆，主要是与上年持平。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业务用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4 年度本级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724.56 万元（决算金额）。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9 个，涉及资金 724.5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00 个，涉及资金 0.0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0.0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0%。

组织对“车辆保险费”“公务用车服务平台管理经费”等 9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24.5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评价结果为优秀的项目有 9 个,涉及资金 724.56 万元。

##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车辆保险费及公务用车服务平台管理经费等 9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车辆保险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车辆保险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0.20 万元,执行数为 0.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提升工作效能和服务水平;二是保障行政大楼正常办公运转。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一是经费使用明细分类不够细化,部分支出核算精准度待提升;二是经费使用效益跟踪机制不健全,部分长期效益缺乏持续评估。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完善经费支出分类标准,提升财务核算精准度;二是建立经费使用效益跟踪机制,强化长期效益评估。

2、行政大楼运转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行政大楼运转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503.63 万元,执行数为 503.6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确保行政中心设备设施正常运转,安全无事故;二是提高机关食堂的服务能力,保障机关食堂的正常运转;三是搞好服务保障,为行政中心的广

大干部职工提供安全、快捷、细致、周到的工作环境。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一是经费使用明细分类不够细化，部分支出核算精准度待提升；二是经费使用效益跟踪机制不健全，部分长期效益缺乏持续评估。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完善经费支出分类标准，提升财务核算精准度；二是建立经费使用效益跟踪机制，强化长期效益评估。

3、人事代理专项补助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人事代理专项补助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0.22 万元，执行数为 10.2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为行政中心提供优质高效的服务保障，确保行政中心的各项工作有序运行。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一是经费使用明细分类不够细化，部分支出核算精准度待提升；二是经费使用效益跟踪机制不健全，部分长期效益缺乏持续评估。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完善经费支出分类标准，提升财务核算精准度；二是建立经费使用效益跟踪机制，强化长期效益评估。

4、公务用车服务平台管理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公务用车服务平台管理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7.49 万元，执行数为 7.4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确保机关公务用车运转正常；二是为机关有序运转提供优质高效的服务和保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一是经费使用明细分类不够细化，部分支出核算精准度待提升；二是经费使用效益跟踪

机制不健全，部分长期效益缺乏持续评估。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完善经费支出分类标准，提升财务核算精准度；二是建立经费使用效益跟踪机制，强化长期效益评估。

5、全区云视频会议服务费及政务云视频建设运维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全区云视频会议服务费及政务云视频建设运维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2.48 万元，执行数为 12.4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为行政中心提供优质高效的服务保障，确保行政中心的各项工作有序运行。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一是经费使用明细分类不够细化，部分支出核算精准度待提升；二是经费使用效益跟踪机制不健全，部分长期效益缺乏持续评估。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完善经费支出分类标准，提升财务核算精准度；二是建立经费使用效益跟踪机制，强化长期效益评估。

6、行政中心物业管理合同费用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行政中心物业管理合同费用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28.32 万元，执行数为 128.3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搞好服务保障，为行政中心的广大干部职工提供安全、快捷、细致、周到的工作环境。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一是经费使用明细分类不够细化，部分支出核算精准度待提升；二是经费使用效益跟踪机制不健全，部分长期效益缺乏持续评估。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完善经费支出分类标准，提升财务核算精准度；二

是建立经费使用效益跟踪机制，强化长期效益评估。

7、2022 年度大气污染防治第三方专家团队服务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2 年度大气污染防治第三方专家团队服务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58.00 万元，执行数为 58.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持续保障我区空气质量改善。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一是经费使用明细分类不够细化，部分支出核算精准度待提升；二是经费使用效益跟踪机制不健全，部分长期效益缺乏持续评估。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完善经费支出分类标准，提升财务核算精准度；二是建立经费使用效益跟踪机制，强化长期效益评估。

8、残保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残保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22 万元，执行数为 3.2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残保金支出，按照残保金要求计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一是经费使用明细分类不够细化，部分支出核算精准度待提升；二是经费使用效益跟踪机制不健全，部分长期效益缺乏持续评估。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完善经费支出分类标准，提升财务核算精准度；二是建立经费使用效益跟踪机制，强化长期效益评估。

9、节能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节能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00 万元，执行数为 1.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推进全区公共节能机构的日常监督和管理工作，二是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一是经费使用明细分类不够细化，部分支出核算精准度待提升；二是经费使用效益跟踪机制不健全，部分长期效益缺乏持续评估。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完善经费支出分类标准，提升财务核算精准度；二是建立经费使用效益跟踪机制，强化长期效益评估。

###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b>一、基本情况</b>		项目名称	车辆保险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430001-机关事务管理部门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b>二、预算执行情况</b>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200666	到位数	0.200666	执行数	0.200666					
		其中:财政资金	0.200666	其中:财政资金	0.200666	其中:财政资金	0.200666	1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b>三、目标完成情况</b>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保障业务正常开展，单位正常运转。				100.00			
<b>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b>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际使用车辆人数	实际使用车辆人数	20.00	=	8	人	8	完成	20
			质量指标	车辆参保率	车辆参保率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资金内	控制在预算资金内	10.00	≤	4000	元/辆	400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业务保障能力	保障相关业务、工作等开展的情况	30.00	文字描述		全面保障	进一步保障业务开展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工作人员满意度	满意度人员占单位工作人员数	10.00	≥	95	%	100	完成	8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8
<b>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b>												
<b>填报人：</b>		朱胜博			联系电话：	0335-5136709						
<b>说明：</b>		<p>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p> <p>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p> <p>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p> <p>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p> <p>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p> <p>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lt;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p> <p>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p> <p>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p> <p>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p> <p>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p>										

##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b>一、基本情况</b>	项目名称	行政大楼运转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430001-机关事务管理部门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b>二、预算执行情况</b>	<b>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b>		<b>资金到位情况</b>		<b>资金执行情况</b>				<b>预算执行进度(%)</b>		
	预算数	503.630383	到位数		503.630383	执行数		503.630383			
	其中:财政资金	503.630383	其中:财政资金		503.630383	其中:财政资金		503.630383		1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b>三、目标完成情况</b>	<b>年度预期目标</b>				<b>具体完成情况</b>				<b>总体完成率(%)</b>		
	搞好服务保障,为广大干部职工提供安全、快捷、细致、周到的工作环境。				截至2024年底,该项目全部实施完毕,基本完成年初预期目标。				100.00		
<b>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b>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设备检修维护次数	设备检修维护次数	20.00	≥	48	次	48	完成	20
		质量指标	各项后勤保障工作保障覆盖率	各项后勤保障工作保障覆盖率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经费支付及时率	经费支付及时率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资金内	控制在预算资金内	10.00	=	5.6	万元/年	5.6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日常办公需要	保障日常办公需要,保持设施正常运转	30.00	文字描述	全面保障		全面保障日常办公需要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数量占总数的比例	10.00	≥	95	%	100	完成	8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8
<b>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b>											
<b>填报人:</b>	邢龙			<b>联系电话:</b>	0335-5136979						
<b>说明:</b>	<p>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p> <p>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p> <p>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p> <p>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p> <p>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p> <p>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lt;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p> <p>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p> <p>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p> <p>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p> <p>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p>										

##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b>一、基本情况</b>		项目名称	人事代理专项补助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430001-机关事务管理部门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b>二、预算执行情况</b>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0.218505	到位数		10.218505	执行数		10.218505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0.218505	其中:财政资金		10.218505	其中:财政资金		10.218505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b>三、目标完成情况</b>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人事代理人员工资及保险按时拨付			截至2024年底, 该项目全部实施完毕, 基本完成年初预期目标。				100.00																																																																																							
<b>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b>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 <td rowspan="4">产出指标</td> <td>数量指标</td> <td>支付工资及保险人员数量</td> <td>支付工资及保险人员数量</td> <td>20.00</td> <td>=</td> <td>1</td> <td>人</td> <td>1</td> <td>完成</td> <td>20</td> </tr> <tr> <td>质量指标</td> <td>工资及保险发放准确率</td> <td>工资及保险发放准确率</td> <td>10.00</td> <td>=</td> <td>1</td> <td>人</td> <td>1</td> <td>完成</td> <td>10</td> </tr> <tr> <td>时效指标</td> <td>资金支付及时率</td> <td>资金支付及时率</td> <td>10.00</td> <td>=</td> <td>100</td> <td>%</td> <td>100</td> <td>完成</td> <td>10</td> </tr> <tr> <td>成本指标</td> <td>控制在预算资金内</td> <td>控制在预算资金内</td> <td>10.00</td> <td>=</td> <td>2181</td> <td>元</td> <td>2181</td> <td>完成</td> <td>10</td> </tr> <tr> <td rowspan="2">效益指标</td> <td>可持续影响指标</td> <td>保障工作完成</td> <td>保障工作顺利完成</td> <td>30.00</td> <td>文字描述</td> <td></td> <td>全面保障</td> <td>保障工作顺利完成</td> <td>完成</td> <td>30</td> </tr> <tr> <td>满意度指标</td> <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 <td>职工满意度</td> <td>10.00</td> <td>≥</td> <td>95</td> <td>%</td> <td>100</td> <td>完成</td> <td>8</td> </tr> <tr> <td>预算执行率</td> <td>预算执行率</td> <td></td> <td></td> <td>10</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10</td> </tr> <tr> <td>自评总分</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98</td> </tr> </table>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付工资及保险人员数量	支付工资及保险人员数量	20.00	=	1	人	1	完成	20	质量指标	工资及保险发放准确率	工资及保险发放准确率	10.00	=	1	人	1	完成	1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资金内	控制在预算资金内	10.00	=	2181	元	2181	完成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工作完成	保障工作顺利完成	30.00	文字描述		全面保障	保障工作顺利完成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10.00	≥	95	%	100	完成	8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8	数量指标	支付工资及保险人员数量	支付工资及保险人员数量	20.00	=	1	人	1	完成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付工资及保险人员数量	支付工资及保险人员数量	20.00	=	1	人	1	完成	20																																																																																		
			质量指标	工资及保险发放准确率	工资及保险发放准确率	10.00	=	1	人	1	完成	1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资金内	控制在预算资金内	10.00	=	2181	元	2181	完成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工作完成	保障工作顺利完成	30.00	文字描述		全面保障	保障工作顺利完成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10.00	≥	95	%	100	完成	8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8																																																																																				
质量指标	工资及保险发放准确率	工资及保险发放准确率	10.00	=	1	人	1	完成	1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资金内	控制在预算资金内	10.00	=	2181	元	2181	完成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工作完成	保障工作顺利完成	30.00	文字描述		全面保障	保障工作顺利完成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满意度人员占总职工人数	10.00	≥	95	%	100	完成	8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8																																																																																				
<b>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b>																																																																																														
填报人:	王志龙			联系电话:	0335-5136212																																																																																									
说明:	<p>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100分。</p> <p>2. 实际完成值,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 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p> <p>3. 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 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 预算数填0, 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 直接保存提交。</p> <p>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 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填0, 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自评得分填0; 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 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p> <p>5. 原则上,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 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 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 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 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p> <p>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 计算公式为: 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 当“预算执行进度&lt;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p> <p>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 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 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 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p> <p>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 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 否则填“未完成”。</p> <p>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 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p> <p>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 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高达到30%及以上), 应按照偏高程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p>																																																																																													

###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b>一、基本情况</b>	项目名称	公务用车平台管理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430001-机关事务管理部门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b>二、预算执行情况</b>	<b>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b>		<b>资金到位情况</b>			<b>资金执行情况</b>			<b>预算执行进度(%)</b>		
	预算数	7.491244	到位数		7.491244	执行数		7.491244			
	其中:财政资金	7.491244	其中:财政资金		7.491244	其中:财政资金		7.491244		1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b>三、目标完成情况</b>	<b>年度预期目标</b>				<b>具体完成情况</b>				<b>总体完成率(%)</b>		
	搞好服务保障,为广大干部职工提供安全、快捷、细致、周到的服务平台。				截至2024年底,该项目全部实施完毕,基本完成年初预期目标。				100.00		
<b>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b>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指标说明</b>	<b>指标分值</b>	<b>预期指标值</b>			<b>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b>	<b>单项指标完成情况</b>	<b>自评得分</b>
	<b>产出指标</b>	数量指标	公务用车运行平台个数	公务运行平台	20.00	=	1	个	1	完成	20
		质量指标	运转保障率	平台运转保障率	10.00	≥	98	辆	98	完成	10
		时效指标	经费保障及时率	经费保障及时率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平台运行成本	平台运行费	10.00	=	10000	元/辆	按要求支出	完成	10
	<b>效益指标</b>	生态效益指标	保障全区公务用车服务平台的工作	有效提供后勤保障	30.00	文字描述		全面保障	保障平台正常运转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单位满意度	10.00	≥	95	%	100	完成	8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b>自评总分</b>									98	
<b>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b>	项目绩效目标设定还有待进一步细化,我中心将不断加强培训学习,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设置更细化,便于评价工作开展。										
<b>填报人:</b>	朱胜博			联系电话:			0335-5136709				
<b>说明:</b>	<p>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p> <p>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p> <p>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p> <p>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p> <p>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p> <p>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lt;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p> <p>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p> <p>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p> <p>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p> <p>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p>										

##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b>一、基本情况</b>		项目名称	全区云视频会议服务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430001- 机关事务管理部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b>二、预算执行情况</b>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2.480000	到位数		12.480000	执行数		12.48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2.48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2.48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2.48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b>三、目标完成情况</b>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搞好服务保障，为广大干部职工提供安全、快捷、细致、周到的服务。		截至2024年底，该项目全部实施完毕，基本完成年初预期目标。				100.00				
<b>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b>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设备检修维护次数	设备检修维护次数	20.00	≥	4	次	4	完成	20
			质量指标	设备实施安全使用率	定期检查测试设备设施，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10.00	≥	98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费用支付及时率	费用支付及时率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视频系统等维护费支出	视频系统等维护费支出	10.00	=	12.48	万元	12.48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30.00	文字描述		全面保障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数量占总数的比例	10.00	≥	95	%	100	完成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8
<b>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b>	项目绩效目标设定还有待进一步细化，我中心将不断加强培训学习，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设置更细化，便于评价工作开展。											
<b>填报人：</b>	张建波			<b>联系电话：</b>	0335-5136212							
<b>说明：</b>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b>一、基本情况</b>		项目名称	行政中心物业管理合同费用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430001-机关事务管理部门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b>二、预算执行情况</b>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28.322400	到位数	128.322400	执行数	128.322400			
		其中:财政资金	128.322400	其中:财政资金	128.322400		128.322400		1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b>三、目标完成情况</b>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为广大干部职工提供便捷、高效的办公环境			截至2024年底,该项目全部实施完毕,基本完成年初预期目标。				100.00	
<b>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b>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洁人员数量	保洁人员数量	20.00 =	21	21	完成	20
			质量指标	保洁服务工作完成率	保洁服务工作完成率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按项目计划完成工作	按照工作要求按时完成预定计划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单位保洁管理成本	保洁管理费用人均成本	10.00 =	2200 元/人	220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卫生效果和服务水平	保障整体卫生、保洁效果,提升服务水平	30.00 文字描述	全面保障	保障工作顺利完成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数量占总数的比例	10.00 ≥	95 %	100	完成	8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8
<b>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b>										
填报人:	夏春雨			联系电话:	0335-5136219					
说明:	<p>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p> <p>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p> <p>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p> <p>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p> <p>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p> <p>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lt;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p> <p>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p> <p>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p> <p>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p> <p>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p>									

##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2年度大气污染防治第三方专家团队服务项目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430001-机关事务管理部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58.000000	到位数	58.000000	执行数	58.000000		58.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58.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58.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58.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我区空气质量持续改善			截至2024年底,该项目全部实施完毕,基本完成年初预期目标。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大气污染防治第三方专家团队	是否引进大气污染防治第三方专家团队	20.00	=	1	年	1	完成	20
			质量指标	提供有效科技支撑	三方专家团队是否提供有效科技支撑	10.00	文字描述		提供有效科技支撑	提供有效科技支撑	完成	10
			时效指标	提供针对性管控建议并制定相关方案	三方专家团队是否提供针对性管控建议并制定相关方案	10.00	文字描述		提供针对性管控建议并制定相关方案	提供针对性管控建议并制定相关方案	完成	10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完成率	年终完成全年预算资金支出进度	10.00	=	258	万元/年	258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环境改善情况	环境改善情况	10.00	文字描述		空气质量改善	空气质量有效改善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对大气污染防治产生积极影响	对大气污染防治产生积极影响	10.00	文字描述		对大气污染防治产生积极影响	提升大气污染防治质量	完成	10
			生态效益指标	PM2.5浓度同比下降下降	PM2.5浓度变化情况	5.00	文字描述		微克每立方米	29	完成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空气质量持续改善	空气质量持续改善	5.00	文字描述		空气质量持续改善	空气质量持续改善	完成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人民群众满意度	10.00	≥	95	%	100	完成	8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8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夏春雨			联系电话:	0335-5136219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 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 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 预算数填0, 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 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 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填0, 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自评得分填0; 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 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 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 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 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 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 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 计算公式为: 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 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 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 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 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 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 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 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 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残保金支出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430001-机关事务管理部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216400 到位数	3.216400 执行数			3.216400					
		其中:财政资金	3.216400 其中:财政资金	3.216400 其中:财政资金			3.216400	1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完成残保金支出, 按照残保金要求计提。			截至2024年底, 该项目全部实施完毕, 基本完成年初预期目标。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出计算额度		支出计算额度	20.00 ≤	100				%
			质量指标	资金完成情况	资金完成情况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按项目规定时间完成工作	按项目规定时间完成工作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预算控制数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按照征收要求完成残保金收入	按照征收要求完成残保金收入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残保金收入	保障残保金收入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保障残保金收入	持续保障残保金收入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0 ≤	100	%	100	完成	8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8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张宇鸣		联系电话:		0335-5136139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 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 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 预算数填0, 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 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 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填0, 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自评得分填0; 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 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 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 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 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 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 计算公式为: 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 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 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 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 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 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 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 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 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节能工作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430001-机关事务管理部门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000000	到位数	1.000000	执行数	1.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截至2024年底，该项目全部实施完毕，基本完成年初预期目标。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宣传周活动举办次数	公共机构节能宣传周活动举办次数	20.00	≥	1	次	1	完成	20
			质量指标	节能工作保障率	节能工作保障率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经费支付及时率	经费支付及时率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公共机构节能工作经费支出	公共机构节能工作经费支出	10.00	≤	2	万元	2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节能工作有序开展	保障节能工作有序开展，增强居民垃圾分类意识	30.00	文字描述		全面保障	保障节能工作顺利完成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0	≥	95	%	100	完成	8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8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尉鹏		联系电话：	0335-5136219								
说明：	<p>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p> <p>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p> <p>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p> <p>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p> <p>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p> <p>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lt;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p> <p>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p> <p>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p> <p>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p> <p>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p>											

###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有效性方面，项目绩效目标指标全部完成，支出内容准确合理，实施方式科学高效，资金使用厉行节约，最大程度发挥了资金的使用效益。规范性方面，项目资金安排、使用合法合规，不存在挤占挪用等违法违规违纪问题。及时性方面，资金拨付符合项目支出进度相关规定，不存在资金滞留、拨付不及时或突击用款等现象。项目均已完成年度预算要求，且达到预期目标，评价结果为优。

##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公开 07 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 08 表）无相应收支，故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